

# 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 函

地址：944401屏東縣車城鄉後灣路2號

承辦人：楊瑞琴

電話：08-8825001分機5532

傳真：08-8824504

電子郵件：rachel@nmmb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灣海洋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2月4日

發文字號：海秘字第109000482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六

主旨：有關本館110年寒假實習生甄選結果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將課堂理論與實務結合，本館前於109年10月22日起開始受理各大專院校110年寒假實習之申請，依學生填寫實習組室志願序、自傳內容、相關學經歷條件，並符合錄取條件限制，經本館指導老師甄審後，決定實習生錄取名單。
- 二、實習期間自110年1月18日至2月19日止。若公告錄取學生無法來館進行實習，請貴校於109年12月18日前以公文函復本館，以利後續遞補事宜，違者將影響學校爾後申請權益。
- 三、請貴校協助學生申請學生平安保險證明影本。因本項實習屬實務經驗學習課程，本館不提供任何薪資及其他津貼，亦不提供實習期間保險事宜，故確定錄取之實習生需提供學生保險證明或自行投保意外險證明。
- 四、倘若貴校或系所有與本館簽訂此次暑假實習合約之必要，請參考

109/12/07



附件「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實習合約書」，填寫用印後一式二份  
郵寄擲還本館辦理。

五、實習相關規定、確認回復作業與報到注意事項等資料，本館實習  
業務承辦人員將會透過E-mail方式，個別通知錄取之實習生。

六、檢送「110年寒假實習生錄取名單」、「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實習  
合約書」及「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寒暑假實習生手冊」各一份。

正本：國立中山大學、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、國立宜蘭大學、國立臺南大學、  
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、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東華大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  
學、國立屏東大學、國立嘉義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國立臺灣海洋大學、實踐大學  
高雄校區、國立清華大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義守大學、臺北市立大學、國立雲  
林科技大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、國立中興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  
立屏東科技大學、嶺東科技大學、長庚大學、中原大學

副本：企研組、生物組、展示組、科教組、產學合作中心、圖書館暨多媒體出版中心、秘  
書室

109/12/07  
電子印信章  
08:49:28

裝

訂

線